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就以代價15,838,166.91美元收購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而訂立協議。

收購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載有協議詳情之通函將於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就以代價15,838,166.91美元收購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而訂立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訂立之協議

訂約方

賣方： Newgrounds Corporate Inc.，為獨立第三者

買方： Smart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

銷售股份相當於Eden Bay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

獲轉讓股東貸款15,413,835.14美元相當於Eden Bay結欠賣方免息及無抵押股東貸款之20%。

Eden Bay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單獨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旗下主要資產為該等物業。該等物業為鱷魚恤大廈1期、鱷魚恤大廈2期及辰達集團大廈，位於香港干諾道中50至59號。該等物業為辦公室物業，總登記地盤面積約11,488平方呎，現受租約規限。然而，該等物業預期將會被拆卸，並計劃重建作長期投資用途，而租約終止通知書已寄發予全部現有租戶。

Eden Bay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註冊成立，以收購該等物業。Eden Bay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之期間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後之未經審核純利約4,600,000港元。

代價及付款條款

代價15,838,166.91美元乃由訂約方經參考股東資金之賬面值77,069,185.72美元、該等物業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之市值1,620,000,000港元（由獨立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提供）及以該等物業抵押而獲得之銀行貸款約995,600,000港元，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由於代價乃根據股東資金之賬面值釐定，買方要求股東資金之金額77,069,185.72美元於完成前由Eden Bay之核數師確認。倘經確認之金額超過84,776,104.29美元或少於69,362,267.15美元，則於完成前，買方可終止協議。根據協議所享有之權利，倘經確認金額超過84,776,104.29美元，經考慮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後，買方將會終止協議，否則，代價將透過於77,069,185.72美元增加經確認超出金額之20%(即買方將會收購股本權益之百分比)或於77,069,185.72美元減少經確認不足差額之20%(即買方將會收購股本權益之百分比)而予以調整。

本集團目前計劃待獲得相關銀行融資後，按照本公司將釐定之比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支付代價。

代價於完成時將由買方向賣方以現金支付。

完成

該協議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或訂約方同意之其他日期或根據協議延後之日期完成。

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裝配及銷售電子錶及手錶零件、買賣錶肉及手錶零件、物業發展及投資。由於該等物業位於黃金地段，故收購事項使本集團可利用優質資產壯大其物業投資組合。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乃符合本公司之利益，而協議之條款就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一般資料

由於在規模測試(定義見上市規則)下有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不超過25%，故收購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載有協議詳情之通函將於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佈內所用之釋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協議收購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之事項
「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就買賣銷售股份及獲轉讓股東貸款訂立之協議
「獲轉讓股東貸款」	指	股東貸款之20%
「本公司」	指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指	完成協議
「代價」	指	買方根據協議就收購事項向賣方支付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den Bay」	指	Eden Bay Corporation，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者」	指	與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者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等物業」	指	位於香港干諾道中50至59號之物業
「買方」	指	Smart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銷售股份」	指	Eden Bay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0%
「股東資金」	指	股東貸款與Eden Bay股本之總額
「股東貸款」	指	Eden Bay結欠賣方之股東貸款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Newgrounds Corporate Inc.，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者

承董事會命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李源清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佈之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源清先生、李本智先生、李源鉅先生、李源煌先生、李源初先生及衛光達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李源如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秉樞博士（M.B.E., J.P）、陳則杖先生及陳國偉先生。